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town Service Group Co. Ltd.

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9)

**於 2026 年 6 月 18 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3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6年6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3,131,429,773 股（不包括 22,528,000 股庫存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上述 22,528,000 股庫存股份不計入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投票的股份數目，且並無就該等庫存股份行使投票權。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在會上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股東（不包括庫存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任何決議案。

本公司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之監票員。投票結果須由畢馬威複查，畢馬威的工作只限於應本公司要求執行若干程序，以確定本公司編製的投票結果概要與由本公司收集並向畢馬威提供的投票表格相符。畢馬威就此執行的工

作並不構成按《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業務，畢馬威亦沒有就與法律解釋或投票權有關的事宜作出確認或提出意見。

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佔投票數目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採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報告及賬目。	2,190,078,039 (99.90%)	2,292,014 (0.10%)
2.	(i) 宣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2,192,370,053 (100.00%)	0 (0.00%)
	(ii) 宣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特別股息。	2,192,370,053 (100.00%)	0 (0.00%)
3.	重選下列本公司退任董事（「董事」）：		
	(i) 重選金科麗女士為執行董事。	2,181,724,535 (99.51%)	10,645,518 (0.49%)
	(ii) 重選潘昭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7,668,732 (92.49%)	164,701,321 (7.51%)
	(iii) 重選黃嘉宜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182,641,570 (99.56%)	9,728,483 (0.44%)
4.	授權董事會釐定全體董事薪酬。	2,189,038,086 (99.85%)	3,331,967 (0.15%)
5.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2,191,340,053 (99.95%)	1,030,000 (0.05%)
6.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包括任何自庫存中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20%。	2,017,440,669 (92.02%)	174,929,384 (7.98%)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及本公司可以庫存方式持有購回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10%。	2,191,470,053 (99.96%)	900,000 (0.04%)
	(C) 透過將根據第6(B)項普通決議案購回的股份數目加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擴大根據第6(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發行股份授權。	2,014,748,669 (91.90%)	177,621,384 (8.10%)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7.	修訂本公司現有經第二次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及採納本公司經第三次修訂及重列的新組織章程細則。	2,189,510,053 (99.87%)	2,860,000 (0.13%)

以上決議案的描述僅為摘要，有關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均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由於超過75%的票數贊成第7項決議案，故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執行董事楊掌法先生及金科麗女士；非執行董事壽柏年先生、夏一波女士及宋海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黃嘉宜先生、李風先生及賈生華先生已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掌法

2026年6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掌法先生（主席）及金科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壽柏年先生、夏一波女士及宋海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黃嘉宜先生、李風先生及賈生華先生。